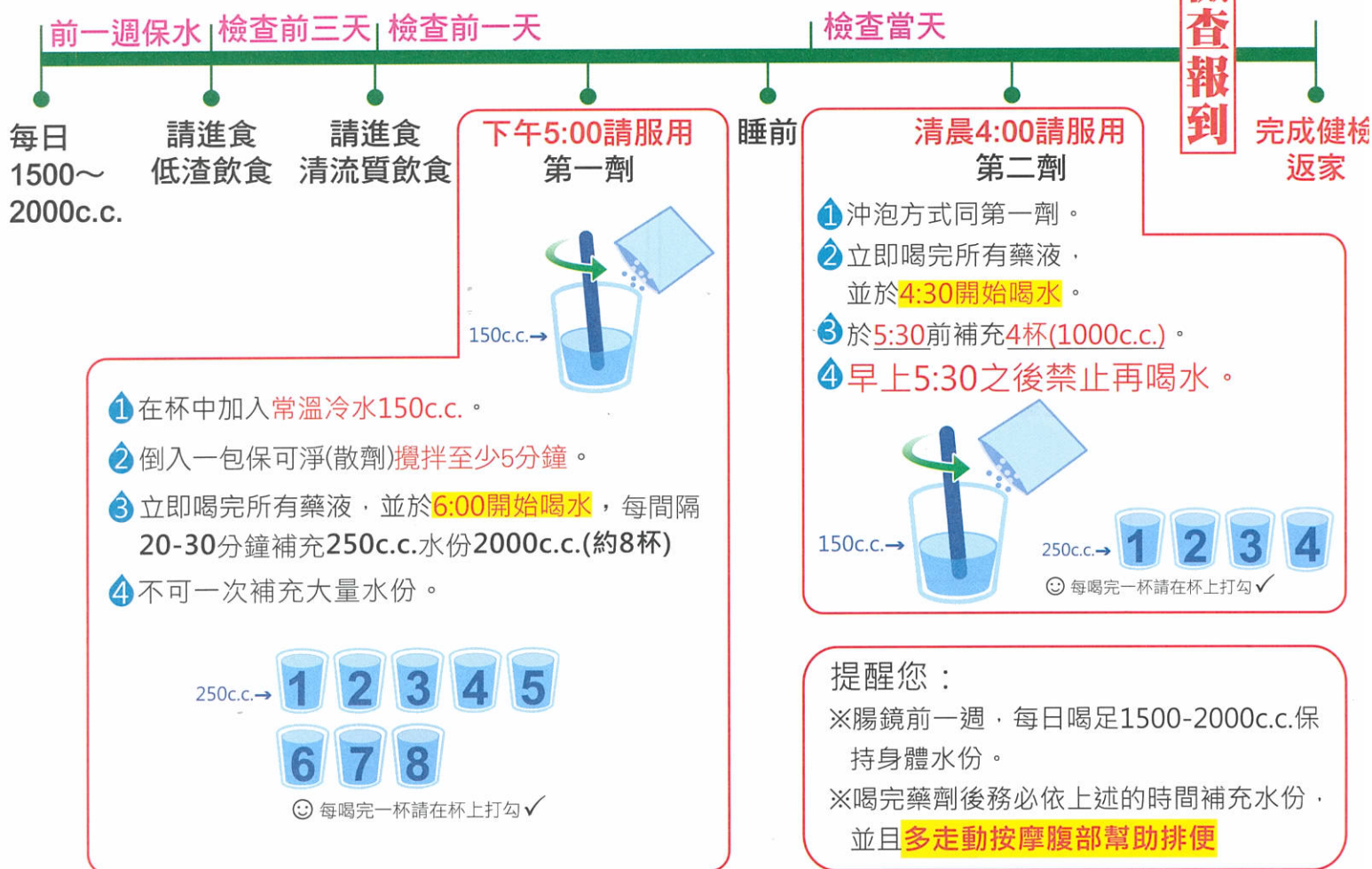


口服清腸液使用說明

請勿直接
食用粉劑



- 註：1.因藥物溫和，需足夠時間作用，請勿自行更改服藥時間，以免影響清腸效果。
- 2.服完藥液後2小時，請至廁所嘗試解便，若喝完藥液至晚上8:00均未排便，請撥打0800-060-689藥品諮詢專線，夜間來電若電話佔線中，請耐心等待，護理師會儘快回撥。
- 3.藥物攪拌溶解過程中呈現溫熱狀態是正常的。
- 4.水分補充有利排便乾淨度，**第一劑請分次喝足2000c.c.**，以確保清腸效果。
- 5.**不可直接服用本品藥粉**，需依指示泡製後服用。

腸道清潔需知

理想狀態如右圖，因個人體質有所差異



淡黃清澈液體

清腸衛教動畫



國語版V2



台語版V2

清腸用藥提醒APP下載



Android



iOS

~台北慈濟預防醫學中心 關心您~

電話：(02)6628-9779 分機：3851・3852 或 (02)6629-8009
藥品諮詢專線：0800-060-689(17:00~隔天早上08:00及例假日)
手機請改撥付費電話：0905-217086(早上09:00-晚上18:00)
0910-060376(晚上18:00-早上09:00)